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2021年3月29日在上海市虹桥路536号嘉凯城集团上海办公中心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积磊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 2020 年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在公司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控制，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2020 年公司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报酬为 200 万元，不含差旅费。

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的审计工作，财务报表及内控审计报酬总计 200 万元，不含差旅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